

证券简称：启冠智能

证券代码：835671

公告编号：2017-001



启冠智能

NEEQ :835671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Pegrand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 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年5月4日，启冠智能公司获得中国酒店科技杰出创新奖
2016年11月，建筑智能控制系统新产品研发成功，召开新产品发布会



2016年启冠智能获得多项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2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9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启冠智能/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启冠有限	指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客控系统	指	酒店客房智能控制系统
智能控制器	指	一种以自动控制技术和计算机技术为核心，集成微电子技术、电力电子技术、信息传感技术、显示与界面技术、通讯技术、电磁兼容技术等诸多技术门类而形成的高科技产品
桔子酒店	指	北京桔子水晶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的建筑智能控制系统行业为国家政策支持的新兴高科技产业,近年来处于发展较快的时期,国家各项支持鼓励政策的出台和实施对本行业的快速成长产生了较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在本行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若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本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行业技术进步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建筑智能控制行业技术进步较快,市场需求日新月异,如果公司研发进度慢,无法及时更新技术,把握市场动向,可能面临自身技术落后的风险。此外,目前行业内很多技术标准尚未形成国标,如果今后国家标准一旦颁布,可能需要进行技术调整。
酒店类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桔子酒店所属的直营店和加盟店,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和 2016 年对该部分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81.32 万元、946.71 万元、1,356.08 万元和 1,232.3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19%、78.42%、67.69%和 40.08%。近四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桔子酒店一直保持了良好的信任和合作关系,双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保证了公司客户的稳定性和公司经营的可持续性,但仍然存在该客户向公司采购情况的变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Pegrand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启冠智能
证券代码	835671
法定代表人	李冠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5 号 4 幢 2 层 208B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工业区 1 号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忻、徐忠林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阎瑞
电话	010-52816600
传真	010-52816599
电子邮箱	yanrui@pegrand.com
公司网址	www.pegran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工业区 1 号，邮编 10220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c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1-20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控制系统、酒店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包括智能控制系统的研究、客房控制硬件的整合、相应配套软件的开发等，为行业内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李冠勋、李冠军、张玉梅
实际控制人	李冠勋、李冠军、张玉梅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14010361477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14665643473	否
组织机构代码	66564347-3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207,132.65	20,032,878.25	50.79%
毛利率%	42.33	49.6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7,530.12	2,689,373.84	21.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98,049.97	1,860,170.82	71.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61	23.3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06	16.15	-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27	22.22%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034,681.58	25,394,420.55	61.59%
负债总计	24,901,933.51	12,539,202.60	98.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32,748.07	12,855,217.95	25.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1	1.29	24.81%
资产负债率%	60.69	49.38	-
流动比率	135.36%	122.42%	-
利息保障倍数	120.34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91.42	5,127,709.4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5	5.12	-
存货周转率	1.67	1.8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1.60	93.8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0.79	65.94	-
净利润增长率%	21.87	13.4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61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1,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8,650.30
所得税影响数	9,170.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480.15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建筑智能控制、酒店智能控制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始终掌握前端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以及后端的销售和服务环节，在确保环节质量同时，不断增加关键环节附加值。公司在非核心业务或中间环节零部件、附加值较低的非关键环节采取委托加工方式，降低资源的占用。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完整解决方案，完成系统个性化设计、关键代码编写、重点工艺试验等环节，为客户提供舒适、节能、高效的智能控制产品及优质的售后增值服务。公司积极开拓市场，通过为客户提供最优的综合智能控制解决方案，不断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增加公司的经营可持续性，同时通过不断总结累积，降低成本，优化产品性能，使得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1、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采取两种销售模式：（1）直接销售模式：公司直销系统产品一般通过招投标和洽谈与国内地产开发商、物业公司、合同能源管理公司等建立合作关系，销售智能终端产品和系统类产品。（2）代理商模式：全国发展二十余个省级代理商，签订独家代理协议，并在省级代理商处设置新产品用户体验馆，不断增强用户体验，同时打造广阔的销售网络。

2、采购、生产模式 一个智能控制产品由硬件和软件系统组成。软件系统可以分为 3 层，从底向上分别为：底层驱动、平台层、上层应用，由公司自主开发。硬件生产过程包括 PCBA 焊接、程序烧录、整机组装。公司生产模式为外协加工，由启冠智能采购原材料，焊接厂加工方负责 PCBA 焊接、组装厂负责程序烧录和整机组装测试，公司付加工费，并进行抽样测试。

3、研发模式：公司研发是以项目研发和技术储备研发为主，产品研发为辅。项目研发是针对各地客户的不同需求，在可行性分析与评审的基础上进行产品标准功能之外的定制开发。公司的项目和产品研发分为立项、需求分析、设计、研发、测试、结项等 6 个阶段。（1）立项阶段：市场人员分析整理搜集来的市场信息及市场需求，对产品提出设计需求，出具立项报告。（2）需求分析阶段：产品部及研发部组织人员根据立项报告中的内容，针对新产品中的新技术进行可行性研究和需求分析，确认产品研发的可行性程度（如必要需要进行关键技术的预研）出具项目可行性报告和需求分析文档。公司管理层与产品部、研发部，对其进行评审，并以书面形式给出评审结果。（3）设计阶段：主要根据需求分析文档完成对系统整体框架的硬件设计、软件架构设计及软件模块设计；出具可交付研发部门使用的正式设计文档；硬件设计文档应详细描述元器件选型标准及要求、生产加工流程、生产测试方法等，软件设计文档应详细描述软件的架构、模块设计、测试用例、里程碑等。研发阶段：（4）研发部根据设计文档进行电路板的设计和软件程序的编写。（5）测试阶段：产品部根据测试用例对研发的产品进行软硬件的测试，出具测试报告。（6）结项阶段：测试完成后，产品交付市场和最终用户。

4、盈利模式：公司目前盈利模式主推产品+网络系统+服务模式，客户的体验更好，粘性更强，业务可持续性得到保障，同时也避免了同行业的恶性竞争，这个模式的收入实现将会在未来报表中逐步体现。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一方面继续保持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产品的领先优势,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加大研发及技术创新投入,稳步实施各项创新技术的开发工作。推出建筑智能控制系统产品,使公司从单一的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产品领域,拓展到智能建筑控制系统领域。公司内部管理和品牌形象都得到了很大提升,公司总体发展保持良好势头;丰富和优化现有经营模式,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

1、经营业务增长:本年度公司持续加强成本控制、项目管理和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在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下,公司仍保持稳定的盈利能力及销售持续稳定,具体财务指标如下:(1)公司财务状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4,103.47 万元,比上年末 2,539.44 万元,增加了 61.59%;净资产总额为 1,613.27 万元,比上年度末的 1,285.52 万元,增长了 25.50%。(2)公司经营成果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3,020.71 万元,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7.43 万元,增长比例 50.79%。净利润为 327.7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8.82 万元,增长比例 21.87%。(3)现金流量情况 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26.9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856.34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 996.55 万元。主要原因有:1)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相应的增加了部分优质客户的信用期限,导致应收账款账龄的增长比例大于销售收入的增长比例。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规模迅速扩大,包括技术储备和新项目研发,导致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净额为负数。3)报告期内公司购入固定资产办公楼支出较大,导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为负数。4)由于购入固定资产办公楼配套融资导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大。

2、产品研发能力增强:启冠智能公司以新一代组网及数据采集,集中控制技术为支撑,以智能终端产品为载体,打通建筑智能控制可监控的通道,整合多数据资源,打造建筑智能控制方案设计,产品提供,数据采集,数据分析的全生态链模式。

1、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0,207,132.65	50.79%	-	20,032,878.25	65.94%	-
营业成本	17,419,182.02	72.69%	57.67%	10,087,169.85	32.78%	50.35%
毛利率	42.33%	-	-	49.65%	-	-
管理费用	7,369,602.46	4.73%	24.40%	7,036,803.77	101.13%	35.13%
销售费用	1,756,790.33	99.05%	5.82%	882,607.08	25.00%	4.41%
财务费用	63,401.07	1,284.99%	0.21%	-5,350.33	-18.99%	-0.03%
营业利润	3,390,077.27	67.82%	11.22%	2,020,033.06	664.90%	10.08%
营业外收入	61,137.30	-92.77%	0.20%	845,226.02	-	4.22%
营业外支出	103.00	-99.21%	0.00%	12,996.08	-	0.06%
净利润	3,277,530.12	21.87%	10.85%	2,689,373.84	670.33%	13.4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增幅 50.79%,主要系:(1)增加开拓客户力度,原有的大客户桔子酒店的销售收入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其他客户订单增加迅速,销售规模增加。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明

显下降；（2）加强销售管理；（3）跟渠道合作更紧密；（4）商业模式由单一的直销，扩展为直销+代理的模式，也导致营业收入增长迅速。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幅 72.69%，主要系本期公司新产品种类增加较多，但是新产品数量较为分散，导致新开发的模具数量增加，单位成本增加，随着后期新产品销量的增加，成本增长幅度会有所下降。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幅 99.05%，主要系公司调整销售策略，加大力度市场推广，运输费、差旅费等也有所增加，本期销售人员的工资水平整体增加，用以激励销售团队，以至于销售费用增幅较大。

4、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6.88 万元，增幅 1284.99%，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并且购入固定资产办公楼，自报告期开始，固定资产贷款 798 万和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产生的利息所致。

5、营业利润：本期较上期增幅 67.82%，主要系公司销售增长的同时有效控制费用。

6、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92.77%，主要是本期申请的政府补贴没有拨付到位所致。

7、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99.21%，主要是本期未发生固定资产等的报废损失。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207,132.65	17,419,182.02	20,032,878.25	10,087,169.8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207,132.65	17,419,182.02	20,032,878.25	10,087,169.85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设计服务收入	1,096,188.75	3.63	2,929,678.95	14.62
智能控制系统	29,110,943.90	96.37	17,103,199.30	85.3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收入构成中主要有以下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设计服务收入在收入中的占比较上期下降，智能控制系统的销售收入占比明显上升。因为智能系统产品的趋于成熟，方案设计也趋于成熟，智能控制系统的产品附加值已经涵盖部分设计服务，因此减少了设计服务费单项收入金额。随着智能控制系统的成熟度或者新产品的推出，设计服务收入还会继续有所波动，属于正常范围。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91.42	5,127,70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3,379.92	-4,108,02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5,514.50	0.0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539.69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加，较上年增长 50.79%，公司相应的增加了部分优质客户的信用期限，导致应收账款账龄的增长比例大于销售收入的增长比例；销售收入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相应增加；并且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长，以及研发力度增大，研发费用投入增加。引起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445.54 万元主要系 2015 年公司购入的固定资产办公楼，分两期付款，报告期需要继续支付 806 万元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996.55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为购入的固定资产办公楼增加的固定资产贷款和流动资金贷款所致，引起筹资活动现金净额增加。

（4）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桔子水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323,602.75	40.08%	否
2	北京攀藤科技有限公司	3,763,791.53	12.46%	否
3	北京晨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67,521.37	4.53%	否
4	上海茂德家居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88,696.55	2.61%	否
5	上海迈普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755,782.29	2.50%	否
合计		18,999,394.49	62.18%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瑞浦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8,239,791.39	34.16%	否
2	北京海通旭日科技有限公司	3,388,888.77	14.05%	否
3	北京捷扬诚信科技有限公司	2,965,179.52	12.29%	否
4	北京捷海扬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803,251.97	11.62%	否
5	北京同创恒裕科技有限公司	1,643,632.55	6.81%	否
合计		19,040,744.20	78.93%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4,791,650.30	3,794,494.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86%	18.94%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金额 479.1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5.86%，与上年度同期相比用于研发的支出增加了 26.28%，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 2016 年研发计划，增加新产品项目研发的投入，特别是对研发团队建设的投入，对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以及强化了对研发成果的确认管理意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技术人员 26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重的 52%，团队规模稳定。公司将持续对研发进行投入，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积累专业技术力量，研发团队通过梯队型的建制保证了的项目开发的有序传承和技术人才的持续培养。同时严格执行预算，控制日常非经营性费用开支，稳定提升公司盈利水平。2016 年，公司在产品研发上主要集中于提供建筑智能控制解决方案、数据采集及挖掘建筑能耗平台的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专业致力于在智能建筑控制、智慧酒店方向的解决方案和技术研发，打造专业的建筑智能控制、建筑能耗管理平台解决方案。公司目前有客控系统网络模块、客控系统调光模块、新型红外传感器等的解决方案及产品。在硬件方面，公司技术体系又自主研发了智能控制终端类产品、控制箱、控制器等多项产品，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新的增长点。另外，在知识产权方面，公司不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对于研发成果及时申报，截至 2016 年，公司共申请专利 10 项、软件著作权 11 项、商标 4 项。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683,396.84	73.07%	6.54%	1,550,453.68	192.11%	6.11%	0.43%
应收账款	7,199,724.74	30.58%	17.55%	5,513,816.56	167.82%	21.71%	-4.16%
存货	12,849,525.74	59.54%	31.31%	8,053,925.07	173.06%	31.72%	-0.41%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6,620,788.23	1,035.61%	40.50%	1,463,595.45	-5.11%	5.76%	34.74%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2,000,000.00	-	4.87%	0.00	0.00%	0.00%	4.87%
长期借款	7,182,000.00	-	17.50%	0.00	0.00%	0.00%	17.50%
资产总计	41,034,681.58	61.59%	-	25,394,420.55	93.84%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资产总计 4103.47 万元，较上年增长 61.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业绩增长相应应收账款增加；公司购入办公楼，增加固定资产；为了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提前备货，增加库存；为了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贷款，增加了公司的短期借款。上述原因导致资产增长较快。

2、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 113.29 万元，增幅 73.0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3、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68.59 万元，增幅 30.58%，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大幅增加，为了巩固与资信较好的客户的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相应的增加了部分优质客户的信用期限，导致应收账款的增长比例大于销售收入的增长比例。

4、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 479.56 万元，增幅 59.54%，主要系公司每年下半年是订单高峰期，为了保障交付，公司提前备货，后来由于部分客户订单延期，导致期末库存增加，预计 2017 年第一、第二季度会陆续交付。

5、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560.78 万元，增幅 1035.61%，主要系公司为了业务发展，购置办公楼。

6、短期借款：主要系公司的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开拓市场，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6 年期间向北京银行申请了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

7、长期借款：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购买办公楼，向北京银行申请的 798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

3、投资状况分析**(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行业现状：酒店智能控制系由单客房的集中智能控制器经过不断升级演变而成。早期的酒店客房控制系统仅仅使用床头集控板的单客房控制器用于控制客房灯光，作用较为单一。随着软硬件技术进步，酒店客房服务要求、管理水平的提升以及终端消费者对消费体验的追求，客房控制系统逐步进展为联网控制，其功能也由单一控制功能升级扩展为包含节能、控制、服务和管理一体化的酒店智能综合控制。我国的专业酒店智能控制领域发展时间较短，尚未形成一定规模，近几年受国内在电子信息、集成电路、软件、通信、传感器等方面技术的大幅进步，国际企业对国内市场的影响促进等因素影响，国内企业在技术层面上已经能够研发制造出性能优良的智能控制系统产品，从而带动了本土企业的迅速发展，在技术、研发、市场、管理等方向呈现向欧美大型跨国企业追赶的趋势。

我国建筑智能控制系统及设备行业近年来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特别是 2008 年以来,受到一系列重要的热计量改革、建筑智能化节能有关政策法规出台的推动作用影响,行业市场容量得到快速增长。根据和君咨询《2007 年-2013 年中国建筑智能节能自动控制系统及设备细分市场研究深度调研报告》,2008 年行业市场容量迅速增长至 51.4 亿元,比 2007 年大幅增长 72.7%。2009 年国家对于建筑智能节能控制改造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延续和深入细化,使得本行业保持了平稳向上的发展走势,全年行业市场容量达 59.0 亿元。2010 年随着新建建筑全面执行节能强制性标准节点时间的到来以及中央空调市场规模迅速增长的影响,行业市场规模再次出现大幅增长,2010 年行业市场容量达到 78.6 亿元,比 2009 年增长 33.3%。2010 年以后行业市场容量增长点主要来自下游集中供热建筑市场及中央空调市场的自然增长对行业的拉动作用,2011 年至 2016 年行业市场开始进入年增长率保持在 25%以上的平稳快速发展阶段。据估计,2016 年行业市场总体规模达到 167.6 亿元,是 2007 年市场容量的 5.6 倍。

2、行业规模:智能控制系统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酒店客房、高端住宅、智能家居、航运交通等领域,这些行业的发展周期和成长状况直接影响智能控制系统行业的发展。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产品作为现在酒店行业的重要管理手段,主要受酒店行业市场波动和发展状态的影响。酒店智能控制行业的主要客户为新开业酒店和需升级改造的已开业酒店。根据迈点研究院的对全国酒店开业数量的不完全统计,2014 年全国三星级及以上酒店开业数量为 188 家,客房数量 45,366 间(套),2015 年全国三星级及以上酒店开业数量为 192 家,客房数量为 52,272 间(套),客房数量增长约 13.21%;2016 年第 2 季度全国共有 43 家酒店(三星级及以上)开业,新供客房 11,246 间。与上季度(24 家)相比,本季度新开业酒店增加 19 家,增长约 79.17%。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消费升级,国内星级酒店也呈现稳步发展态势,新开业酒店数量和客房数量逐年增加,为配套的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提供较好的发展契机。根据迈点研究院的对全国酒店存量的不完全统计,截至 2015 年底,国内星级饭店数量为 11,180 家,客房数量 149.79 万间。随着技术进步及客户消费体验需求的提升,原有客房环境已不能为客户创造舒适智能的消费体验,因此存量酒店每隔 5-6 年的升级改造同样为酒店智能控制行业提供巨大的市场需求。

建筑智能控制系统是建筑节能自动控制行业的高端产品,也是国际品牌的关键竞争优势所在,自动控制系统解决方案的技术附加值和利润水平远高于普通的单一产品。下游市场对空调及采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日益高涨,使得建筑节能自动控制系统的重要性凸现,这将改变国内企业普遍单一化、低端化的生产方式。随着未来国内行业技术水平的提高,国内单纯的建筑智能控制设备生产商将逐渐被自动控制系统、系统解决方案及设备一体化服务商所取代。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 技术优势,自主知识产权,可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公司产品覆盖建筑智能控制各个关键环节,是目前国内建筑智能控制行业内产品线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凭借公司门类齐全的产品线、优质的产品质量、突出的软硬件技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建筑节能系统解决方案,从单一、分散的建筑智能控制产品制造商,逐步成为行业内少有能提供建筑智能控制系统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

(2) 品牌优势。公司自从成立一来,就注重品牌建设。时至今日,已经通过过硬的产品质量,出色的专业服务,成为了行业内的优秀品牌。近年来,公司销售规模一直居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产品性能和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性价比优于国外同类产品。公司作为酒店客房控制系统、建筑智能控制系统产品的知名品牌企业,受到市场客户的高度认可。

(3) 产品质量和规模优势。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通过国内外多项产品认证和检验,奠定了公司进入海外市场、国内各地市场的优势基础。

(4) 团队优势。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形成了较为稳定成熟的管理、研发团队,团队成员各自分工,合作良好,在管理和研发过程中,各团队成员积累了丰富的行业、产品、管理经验,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快速反应,对产品和系统进行改进和设计,并及时完成交付;同时,及时跟踪行业发展动态,不断提出新的发展思路,新的研发方向,新的技术路线和产品规划等。公司管理和研发团队为公司的创新发展提供了组织保障和人力支持。

(5) 客户优势。公司目前合作大客户桔子酒店为国内中端连锁酒店领导品牌,其本身即为行业风

向标，很多中档酒店以其为标准进行酒店设计，其中公司生产的酒店智能控制系统也被熟知。公司已于该客户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客户本身具有很强的思维创新能力，经常和公司共同讨论并助力公司新产品发展，为后续产品发展带来持续动力。同时，公司积极与其他连锁酒店品牌洽谈，取得了较好的成果，也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了活力。公司针对客户提供的个性化技术服务使公司技术与客户需求紧密结合在一起，在此关系下一方面公司的个性化技术难以被竞争对手的普适性技术所替代从而能有效阻止了竞争对手的介入。另一方面增强了客户黏性给公司带来稳定客户源和良好的口碑，形成了双方相互依赖，合作共赢的局面。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有大幅提高：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3,020.71 万元，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7.43 万元，增长比例 50.79%。净利润为 327.7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8.82 万元，增长比例 21.87%。公司有健全的治理结构，有完善的生产、研发、营销、服务组织，有有经验的管理、研发、生产、营销团队，并一直致力于产品服务创新，持续为客户提供有价值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认可。随着建筑智能控制业务的展开，成功引入互联网思维，在不断壮大用户入口的基础上，持续的推出启冠智能的最新产品和服务，公司将会有一个快速的发展。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的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致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力争在业内创立卓越的企业形象。公司大力实践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用高质量产品和优异服务，努力履行着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发展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以科技创新支持绿色制造和环境保护，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七）自愿披露

无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政策风险：公司所在的建筑智能控制系统行业为国家政策支持的新兴高科技产业，近年来处于发展较快的时期，国家各项支持鼓励政策的出台和实施对本行业的快速成长产生了较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在本行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若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本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为此，公司积极开展产品研发，做好建筑智能控制系统产品的客户开发和市场拓展，同时，投入人力、财力积极开拓包括建筑节能控制、智能家居、建筑能耗管理平台、大数据挖掘等新的业务领域，增强公司抵抗行业政策变动风险的能力。

二、酒店可控系统类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桔子酒店所属的直营店和加盟店，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2016 年对该部分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81.32 万元、946.71 万元、1,356.08 万元和 1,232.3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19%、78.42%、67.69%和 40.08%。近四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桔子酒店一直保持了良好的信任和合作关系，双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保证了公司客户的稳定性和公司经营的可持续性，但仍然存在该客户向公司采购情况的变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为此，公司在继续保持与桔子酒店良好信任和合作的基础上，不断开发新的各类型的客户资源，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2016 年公司除桔子酒店外的其他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数分别为 42.46 万元、260.54 万元、647 万元和 1788.3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1%、21.58%、32.31%和 59.92%，相对金额呈明显连续上升的趋势。公司目前已与其他连锁酒店等酒店建立合作关系，未来客户集中的风险将逐步降低。

三、行业技术进步带来的风险：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建筑智能控制行

业技术进步较快，市场需求日新月异，如果公司研发进度慢，无法及时更新技术，把握市场动向，可能面临自身技术落后的风险。此外，目前行业内很多技术标准尚未形成国标，如果今后国家标准一旦颁布，可能需要进行技术调整。为此，公司加强开发和研发新产品，加快研发进度，督促公司研发人员与时俱进，随时关注市场变化，提高自身对市场和产品的敏感性。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公司存在的已披露事项

1、2015年7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员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2015年7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冠勋、李冠军、张玉梅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如果股份公司本次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获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后，股份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本人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在满足《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李收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公司其他股东阎瑞、刘凡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在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员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00	0	1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000,000	90.00	0	9,000,000	90.00
	董事、监事、高管	8,450,000	84.50	0	8,450,000	84.50
	核心员工	0	0	0	0	0.0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冠勋	4,000,000	0	4,000,000	40.00	4,000,000	0
2	李冠军	4,000,000	0	4,000,000	40.00	4,000,000	0
3	张玉梅	1,000,000	0	1,000,000	10.00	1,000,000	0
4	李收	550,000	0	550,000	5.50	550,000	0
5	阎瑞	400,000	0	400,000	4.00	400,000	0
6	刘凡	50,000	0	50,000	0.50	50,00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张玉梅系李冠勋之妻。2、李冠军系李冠勋之弟。3、李收系李冠勋、李冠军之父。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0	0
优先股总股本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动。

李冠勋，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年8月至1999年6

月担任东莞渝利电子有限公司职员；1999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北京海林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林节能”）采购部主管；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有限公司（前身为“冠宇神州”）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李冠军，男，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先后担任海林节能研发工程师、海外市场专员；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担任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及董事。

张玉梅，女，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 年 2 月至 1999 年 3 月担任东莞高捷电子有限公司测试员；2003 年 2 月至 2013 年 6 月担任北京海林自控设备有限公司质检部职员；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质检部主管；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质检部主管。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详见（一）控股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80,000.00	5.64	2016-12-23 至 2026-12-23	否
银行贷款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5.22	2016-11-03 至 2017-11-01	否
合计		9,98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冠军	董事、总经理	男	34	本科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李冠勋	董事长	男	38	高中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阎瑞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39	本科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李海清	董事	男	53	硕士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否
王涛	董事	男	53	博士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否
刘凡	副总经理	女	34	本科	2016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王跃宇	监事	男	29	本科	2016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曹景彪	监事	男	27	本科	2016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靳雪敏	监事	女	27	高中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董事长李冠勋与董事、总经理李冠军是兄弟关系;与董事李海清是叔侄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凡	副总经理	50,000	0	50,000	0.50	0
阎瑞	董事、财务总监、董秘	400,000	0	400,000	4.00	0
李冠军	董事、总经理	4,000,000	0	4,000,000	40.00	0
李冠勋	董事长	4,000,000	0	4,000,000	40.00	0
合计		8,450,000	0	8,450,000	84.5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喻国辉	监事	离任	无	离职
曹景彪	无	新任	监事	选举
王跃宇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刘凡	监事会主席	新任	副总经理	公司需要

任爱东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离职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王跃宇，男，198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海林节能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6 年 12 月 13 日至今担任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凡，女，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海林节能电子工程师、硬件小组组长；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销售部大客户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部大客户经理。2016 年 12 月 13 日至今担任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曹景彪，男，199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毕业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研发部结构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

二、员工情况**（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总经办	8	3
销售及市场部	7	7
研发部	18	26
财务部	5	4
生产运营及品质部	4	10
员工总计	42	5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3	21
专科	21	21
专科以下	8	8
员工总计	42	5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及人员结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职员工 50 人，公司依据战略计划，对内部组织架构、岗位职责及人员分工进行了调整，公司不断加强对研发团队的人员补充，希望整个研发团队以经验为基础，保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优势。

2、员工培训：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培养和吸纳优秀的人才，针对不同岗位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文化理念培训、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等，不断调整，充实公司人才储备，改善员工队伍的文化结构，专业结构和技能结构等，形成结构合理、综合素质高的人力资源队伍。

3、员工薪酬政策：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基本工资、考核工资、岗位津贴、加班工资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和公积金。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目前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4	4	4,050,000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无变动。

李冠军，简历详见“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凡，简历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王跃宇，男，198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海林节能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

张树尧，男，198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毕业于南阳理工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担任 INTEL 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区域服务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嵌入式软件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有限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15 年 7 月 21 日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注重有关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实施工作，根据各项法律规定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制订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重大经营与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内部重大信息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予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查阅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以上规定对股东收益权、知情权、表决权、处置权、监督权等在制度上提供了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要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决策。经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重大决策严格履行了规定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议内容：《关于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对 2015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关于提议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审议内容：《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3、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审议内容：《关于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内容：《关于解聘任爱东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用刘凡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监事会	4	1、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审议内容：《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对 2015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2、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审议内容：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3、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审议内容：《关于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关于<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刘凡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喻国辉先生去公司监事的议案》； 4、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审议内容：《关于选举王跃宇为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1、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关于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对 2015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2、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内容：《关于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向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同意喻国辉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曹景彪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

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并请律师对每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2) 董事会 目前公司董事会为 5 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并针对董事会的具体工作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构给予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力等情况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监事会 目前公司监事会为 3 人。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针对监事会的具体工作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为公司的对外发言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按照要求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暂未下设专门委员会。今后，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设立相应机构，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支持和保证。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一) 业务独立：公司长期致力于高清机顶盒、智能控制高清机顶盒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主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 资产独立：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

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上下游资源、固定资产以及专利、商标及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至此，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销售、产品、技术支持、采购、财务等职能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据上所述，公司具有独立性、有自主经营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在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从财务会计人员、财务会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建立《年报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7]00517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17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忻、徐忠林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5173号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冠智能”）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启冠智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启冠智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启冠智能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忻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忠林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注释 1	2,683,396.84	1,550,453.6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 2	527,616.00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注释 3	7,199,724.74	5,513,816.56
预付款项	注释 4	267,002.00	227,760.0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77,610.45	4,608.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注释 6	12,849,525.74	8,053,925.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381,327.98	-
流动资产合计	-	23,986,203.75	15,350,563.45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注释 8	16,620,788.23	1,463,595.45
在建工程	-	0.00	0.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注释 9	372,315.11	651,551.39
开发支出	注释 10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1	55,374.49	28,71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2	-	7,9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7,048,477.83	10,043,857.10
资产总计	-	41,034,681.58	25,394,420.55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注释 13	2,000,00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注释 14	6,829,986.64	5,798,282.95
预收款项	注释 15	7,630,659.45	5,957,795.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6	-	-
应交税费	注释 17	287,120.17	466,630.60
应付利息	注释 18	14,431.83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9	159,735.42	316,494.0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0	798,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7,719,933.51	12,539,202.60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注释 21	7,182,000.00	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7,182,000.00	-
负债合计	-	24,901,933.51	12,539,202.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注释 22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注释 23	332,041.22	332,041.2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注释 24	580,070.68	252,317.6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5	5,220,636.17	2,270,85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132,748.07	12,855,217.9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132,748.07	12,855,217.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1,034,681.58	25,394,420.55

法定代表人：李冠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阎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阎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30,207,132.65	20,032,878.2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6	30,207,132.65	20,032,878.2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6,844,671.38	18,156,148.21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6	17,419,182.02	10,087,169.8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7	57,934.00	42,422.49
销售费用	注释 28	1,756,790.33	882,607.08
管理费用	注释 29	7,369,602.46	7,036,803.77
财务费用	注释 30	63,401.07	-5,350.33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31	177,761.50	112,495.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2	27,616.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3	-	143,30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390,077.27	2,020,033.0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4	61,137.30	845,226.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5	103.00	12,99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2,996.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451,111.57	2,852,263.00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6	173,581.45	162,889.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277,530.12	2,689,373.8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277,530.12	2,689,373.8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8,61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8,616.4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8,616.4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3,277,530.12	2,680,75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33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33	0.27

法定代表人：李冠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阎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阎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5,041,254.98	22,921,277.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7	171,900.40	931,10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213,155.38	23,852,38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5,575,356.94	11,571,362.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011,853.56	2,229,24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60,331.65	154,841.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7	5,134,804.65	4,769,22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5,482,346.80	18,724,67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9,191.42	5,127,70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46,06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1,146,060.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8,063,379.92	8,254,08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	3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563,379.92	45,254,08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63,379.92	-4,108,026.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98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98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485.5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485.5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965,514.5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32,943.16	1,019,68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50,453.68	530,77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83,396.84	1,550,453.68

法定代表人：李冠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阎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阎瑞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332,041.22	-	-	-	252,317.67	-	2,270,859.06	-	12,855,21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332,041.22	-	-	-	252,317.67	-	2,270,859.06	-	12,855,21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27,753.01	-	2,949,777.11	-	3,277,53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277,530.12	-	3,277,53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27,753.01	-	-327,753.0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27,753.01	-	-327,753.0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332,041.22	-	-	-	580,070.68	-	5,220,636.17	-	16,132,748.0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11,373.70	-	16,308.69	-	146,778.16	-	10,174,46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11,373.70	-	16,308.69	-	146,778.16	-	10,174,46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32,041.22	-	-11,373.70	-	236,008.98	-	2,124,080.90	-	2,680,75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2,680,757.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52,317.67	-	-252,317.6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52,317.67	-	-252,317.67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332,041.22	-	-2,757.26	-	-16,308.69	-	-312,975.2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32,041.22	-	-2,757.26	-	-16,308.69	-	-312,975.27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332,041.22	-	-	-	252,317.67	-	2,270,859.06	-	12,855,217.95

法定代表人：李冠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阎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阎瑞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历史沿革与组织形式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北京冠宇神州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李冠勋、张玉梅、李收、李冠军四位自然人于 2007 年 7 月共同出资成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李冠勋出资 22 万元、张玉梅出资 10 万元、李收出资 10 万元、李冠军出资 8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44%、20%、20%、16%。上述出资已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经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京嘉专验 C 字（2007）第 487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23 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110114010361477。

2007 年 9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李冠勋出资 88 万元、张玉梅出资 40 万元、李收出资 40 万元、李冠军出资 32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44%、20%、20%、16%。上述变更出资已于 2007 年 9 月 10 日经北京嘉信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京嘉专验 C 字（2007）第 632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 年 6 月 5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启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了智能控制系统设备的研究、开发、销售、维护等。

2013 年 11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800 万元分两期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之前缴足。2013 年 11 月，各股东完成第一期出资 400 万元，2014 年 11 月，各股东完成第二期出资，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其中：李冠勋出资 400 万元、张玉梅出资 100 万元、李收出资 100 万元、李冠军出资 400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40%、10%、10%、40%。

2014 年 12 月，公司股东李收与刘凡、阎瑞达成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 4.5%的股权进行转让，股权转让后公司各股东出资：李冠勋 400 万元、张玉梅 100 万元、李收 55 万元、李冠军 400 万元、刘凡 5 万元、阎瑞 40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40%、10%、5.5%、40%、0.5%、4%。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北京启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北京启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33.20 万元，共折合股份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折股的净资产业经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4010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1,317.68 万元。上述以净资产折股投入事项于 2015 年 7 月 1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682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领取了 11011401036147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9245 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启冠智能，证券代码：835671。

2.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均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5 号 4 幢 2 层 208B 室，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冠勋。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智能控制系统、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酒店智能控制系统及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业务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九）应收款项”、“（十）存货”、“（十三）固定资产”、“（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二十）收入”。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

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

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

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	—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7-12 个月（含）	5%	5%
1-2 年（含）	10%	10%
2-3 年（含）	20%	20%
3-4 年（含）	50%	50%
4-5 年（含）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

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

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

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

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

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

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

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 据
软件	5	预计经济寿命
专利权	3	专利权主要为自主研发的客控系统网络模块、客控系统调光模块、新型红外传感器等，公司仍在继续研发升级，预计 3 年左右会被新研发的产品替代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

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主要以相关产品调试完成，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十三)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

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公司本报告期根据重要性原则，对本期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了变更。

五、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应税服务收入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2014 年 7 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

期 3 年。有效期内（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按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说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323.52	16,983.61
银行存款	2,671,073.32	1,533,470.07
合 计	2,683,396.84	1,550,453.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527,616.00	
权益工具投资	527,616.00	
合 计	527,616.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68,602.98	100.00	368,878.24	4.87	7,199,724.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568,602.98	100.00	368,878.24	4.87	7,199,724.7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5,218.31	100.00	191,401.75	3.35	5,513,816.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705,218.31	100.00	191,401.75	3.35	5,513,816.5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个月	6,497,454.63		
7-12 个月	208,472.85	10,423.64	5.00
1—2 年	87,046.00	8,704.60	10.00
2—3 年	293,878.00	58,775.60	20.00
3—4 年	314,756.00	157,378.00	50.00
4—5 年	166,995.50	133,596.40	80.00
合计	7,568,602.98	368,878.2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476.4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桔子水晶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929,255.73	51.92	
北京攀藤科技有限公司	1,304,936.00	17.24	
山西凤飞芳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61,480.00	6.10	
联成（北京）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4,563.00	2.70	102,281.50
天津高海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2.64	
合计	6,100,234.73	80.60	102,281.50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7,002.00	100.00	227,760.00	100.00
合计	267,002.00	100.00	227,76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捷扬诚信科技有限公司	223,885.00	83.85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纳什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34,200.00	12.81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京龙马正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17.00	1.9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深圳市七星微电子有限公司	3,800.00	1.42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267,002.00	100.00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895.46	100.00	285.01	0.37	77,610.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7,895.46	100.00	285.01	0.37	77,610.4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08.14	100.00			4,608.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08.14	100.00			4,608.1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72,195.26		
7-12 个月	5,700.20	285.01	5.00
合计	77,895.46	285.01	0.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5.01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54,272.23	4,608.14
代垫社保费	9,823.23	
押金	13,800.00	
合计	77,895.46	4,608.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郭新超	备用金	13,964.06	1-6 个月	17.93	
张树尧	备用金	12,653.27	1-6 个月	16.24	
张兆良	备用金	11,529.90	1-6 个月	14.80	
纳什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11,400.00	1-6 个月	14.63	
张红芝	备用金	10,230.00	1-6 个月	13.13	
合计		59,777.23		76.73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释6.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4,794.37		1,604,794.37	1,966,985.95		1,966,985.95
在产品	1,835,561.90		1,835,561.90	173,167.12		173,167.12
库存商品	349,930.53		349,930.53	722,287.20		722,287.20
发出商品	8,823,480.63		8,823,480.63	5,118,320.57		5,118,320.57
委托加工物资	235,758.31		235,758.31	73,164.23		73,164.23
合计	12,849,525.74		12,849,525.74	8,053,925.07		8,053,925.07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固定资产进项税	381,327.98	
合 计	381,327.98	

注释8.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0,650.44	239,400.00	2,360,05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69,369.33	318,942.74	19,487.18	15,607,799.25
购置	15,269,369.33	318,942.74	19,487.18	15,607,79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269,369.33	2,439,593.18	258,887.18	17,967,849.69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1,603.26	134,851.73	896,454.99
2. 本期增加金额		406,326.23	44,280.24	450,606.47
计提		406,326.23	44,280.24	450,606.4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67,929.49	179,131.97	1,347,061.46
三. 减值准备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69,369.33	1,271,663.69	79,755.21	16,620,788.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9,047.18	104,548.27	1,463,595.4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269,369.33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15,269,369.33	

注释9. 无形资产

项 目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7,708.91		837,70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37,708.91		837,708.91

项 目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157.52		186,157.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236.28		279,236.28
计提	279,236.28		279,23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65,393.80		465,393.80
三. 减值准备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2,315.11		372,315.11
2. 期初账面价值	651,551.39		651,551.39

注释10.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费用化支出		4,791,650.30		4,791,650.30		
合 计		4,791,650.30		4,791,650.30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9,163.25	55,374.49	191,401.75	28,710.26
合 计	369,163.25	55,374.49	191,401.75	28,710.26

注释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7,900,000.00
合 计		7,900,000.00

注释13.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注释14.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829,986.64	5,798,282.95
合计	6,829,986.64	5,798,282.9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北京华文腾远科贸有限公司	2,12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京中科联发电子有限公司	367,605.48	合同未执行完毕
沧州浩华电子机箱有限公司	87,82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北京创吉卓越建材经销部	49,266.86	合同未执行完毕
深圳市嘉鑫科技电子厂	49,194.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2,673,886.34	

注释15.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630,659.45	5,957,795.05
合计	7,630,659.45	5,957,795.0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北京汇南饭店	536,38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绍兴市安达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86,4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天津桔子水晶酒店有限公司	448,583.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南京华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46,909.05	合同未执行完毕
诸暨市阳光快捷酒店有限公司	239,688.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2,057,960.05	

注释16.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701,822.19	3,701,822.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031.37	310,031.37	
合计		4,011,853.56	4,011,853.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7,602.77	3,227,602.7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职工福利费		121,089.83	121,089.83	
社会保险费		224,557.40	224,557.4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99,998.50	199,998.50	
工伤保险费		8,559.82	8,559.82	
生育保险费		15,999.08	15,999.08	
住房公积金		109,620.00	109,62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952.19	18,952.19	
合 计		3,701,822.19	3,701,822.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96,740.35	296,740.35	
失业保险费		13,291.02	13,291.02	
合 计		310,031.37	310,031.37	

注释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441.25	313,978.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25.21	15,698.95
教育费附加	5,558.93	9,419.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45.60	6,279.58
个人所得税	10,004.76	6,076.48
印花税	25,898.74	15,232.34
企业所得税	200,245.68	99,944.89
合 计	287,120.17	466,630.60

注释18.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241.8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90.00	
合 计	14,431.83	

注释19.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差旅费	39,902.40	16,494.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19,833.02	300,000.00
合计	159,735.42	316,494.00

注释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8,000.00	
合计	798,000.00	

注释21.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注）	7,182,000.00	
合计	7,182,000.00	

注：说明详见附注九之（三）。

注释22.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李冠勋	4,000,000.00	4,000,000.00
李冠军	4,000,000.00	4,000,000.00
张玉梅	1,000,000.00	1,000,000.00
李收	550,000.00	550,000.00
阎瑞	400,000.00	400,000.00
刘凡	50,000.00	5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释2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2,041.22			332,041.22
合计	332,041.22			332,041.22

注释2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317.67	327,753.01		580,070.68
合 计	252,317.67	327,753.01		580,070.68

盈余公积本期按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利润 10%计提。

注释2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0,859.0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70,859.0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77,530.1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7,753.01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20,636.17	

注释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07,132.65	17,419,182.02	20,032,878.25	10,087,169.85

注释2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816.35	21,211.24
教育费附加	13,089.81	12,726.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726.54	8,484.51
印花税	14,301.30	
合计	57,934.00	42,422.49

注释28.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677,680.57	331,906.32
差旅费	293,403.77	86,323.50
社保及福利费	179,696.49	45,661.00
技术支持费	131,401.59	120,016.00
运费	123,624.81	107,903.45
业务招待费	106,040.20	84,190.04
交通费	77,194.80	17,503.75
会议费	64,252.43	
广告宣传费	42,996.04	5,650.00
中介咨询费	33,490.57	
办公费	19,972.06	18,979.67
折旧	4,218.00	8,436.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讯费		251.96
售后费用		54,319.34
其他	2,819.00	1,466.05
合计	1,756,790.33	882,607.08

注释2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4,791,650.30	3,794,494.40
工资	1,257,442.44	717,386.10
社保及福利费	345,506.74	191,079.79
无形资产摊销	279,236.28	186,157.52
中介咨询费	247,665.08	1,503,848.57
办公费	129,145.26	108,587.39
业务招待费	115,153.59	51,350.48
差旅费	104,112.38	54,613.70
折旧费	60,393.02	43,446.63
残保金	35,242.54	16,309.00
房租	6,000.00	365,930.00
印花税		3,099.98
盘亏		26.21
其他	-1,945.17	474.00
合计	7,369,602.46	7,036,803.77

注释30.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917.33	
减：利息收入	10,496.29	8,886.82
手续费及其他	44,980.03	3,536.49
合计	63,401.07	-5,350.33

注释3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7,761.50	112,495.35
合计	177,761.50	112,495.35

注释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616.00	
合计	27,616.00	

注释3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3,303.02
合计		143,303.02

注释3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1,000.00	837,000.00	61,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500.00	
其他	137.30	6,726.02	137.30
合计	61,137.30	845,226.02	61,13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代理补助（中关村信用促进会）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用评级补助（中关村信用促进会）	1,000.00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磁兼容检测项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首都设计提升计划”科技经费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1,000.00	837,000.00	

注释3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996.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96.08	
其他	103.00		103.00
合计	103.00	12,996.08	103.00

注释3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0,245.68	99,944.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664.23	62,944.27
合计	173,581.45	162,889.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51,111.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7,666.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42.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8,495.50
其他（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358,438.39
所得税费用	173,581.45

注释3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61,000.00	712,000.00
利息收入	10,496.29	8,886.82
营业外收入	137.30	1,500.00
其他往来款	100,266.81	208,716.47
合计	171,900.40	931,103.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4,102,161.22	4,268,084.34
营业费用	933,288.17	496,603.76
支付的备用金	54,272.23	
银行手续费	44,980.03	3,536.49
营业外支出	103.00	
其他往来款		1,000.00
合计	5,134,804.65	4,769,224.59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77,530.12	2,689,373.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7,761.50	112,495.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0,606.47	419,913.42
无形资产摊销	279,236.28	186,157.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96.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1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17.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30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64.23	62,94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5,600.67	-5,104,364.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7,241.97	-2,723,286.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23,879.75	9,614,782.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91.42	5,127,709.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83,396.84	1,550,453.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50,453.68	530,770.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2,943.16	1,019,683.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83,396.84	1,550,453.68
其中：库存现金	12,323.52	16,983.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71,073.32	1,533,470.07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3,396.84	1,550,453.6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3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余额	受限原因
房屋建筑物	15,269,369.33	注
合计	15,269,369.33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 7,980,000.00 元银行借款。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80.60%。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

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683,396.84	2,683,396.84	2,683,396.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7,616.00	527,616.00	527,616.00			
应收账款	7,199,724.74	7,568,602.98	7,568,602.98			
其他应收款	77,610.45	77,895.46	77,895.46			
金融资产小计	10,488,348.03	10,857,511.28	10,857,511.28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6,829,986.64	6,829,986.64	6,829,986.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8,000.00	798,000.00	798,000.00			
长期借款	7,182,000.00	7,182,000.00		798,000.00	2,394,000.00	3,99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6,809,986.64	16,809,986.64	9,627,986.64	798,000.00	2,394,000.00	3,99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550,453.68	1,550,453.68	1,550,453.68			
应收账款	5,513,816.56	5,705,218.31	5,705,218.31			
其他应收款	4,608.14	4,608.14	4,608.14			
金融资产小计	7,068,878.38	7,260,280.13	7,260,280.13			
应付账款	5,798,282.95	5,798,282.95	5,798,282.95			
其他应付款	316,494.00	316,494.00	316,494.00			
金融负债小计	6,114,776.95	6,114,776.95	6,114,776.95			

八、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527,616.00			527,616.00
权益工具投资	527,616.00			527,616.00
资产合计	527,616.00			527,616.00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权益投资市价按证券交易所 2016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相应股票的收盘价确定。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备注
李冠勋、李冠军、张玉梅	90.00	90.00	三位股东于 2015 年 1 月 6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通过协议约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讨论并逐项作出同意、反对或弃权的共同一致意见，如出现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以李冠勋的意见作为各方共同意见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英康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为与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的企业，2015 年 10 月 30 日因关联方股权已全部转让不再是关联方
李收	少数股东
刘凡	少数股东
阎瑞	少数股东
李继华	李冠军之妻

(三) 关联方交易**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英康能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76,410.26
合计			176,410.26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冠勋、张玉梅、李冠军、李继华	7,980,000.00	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合计	7,98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公司 2016 年 12 月 21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签订《法人商用房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7,980,000.00 元，贷款条件为以贷款购买的房产进行抵押且由房产出卖人北京世纪华盛时代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对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3 日，还款方式为每半年等额还本；同时，李冠勋、张玉梅、李冠军、李继华与北京银行上地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贷款的本金及利息等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两年。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 15,269,369.33 元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 7,980,000.00 元银行借款。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年度不分配、不转增，该事项尚需 2016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或未来适用法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

（二）债务重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资产置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事项。

（四）年金计划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

（五）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00.00	见附注六注释 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616.00	见附注六注释 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70.15	
合计	79,480.1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1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6	0.32	0.32

北京启冠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